

上杭县水利局文件

杭水〔2025〕17号

上杭县水利局关于公布水库大坝 安全管理和防汛度汛责任人名单的通知

各乡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和《福建省水利厅关于认真做好2025年水库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闽水函〔2025〕117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公布2025年度我县中型、小型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和防汛度汛责任人名单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各责任人要认真履职，确保水库安全。责任人出现工作变动的，各地要及时作出调整并报备。

附件：1.上杭县2025年度水库大坝安全管理责任人名单
2.上杭县2025年度水库防汛度汛责任人名单

上杭县水利局

2025年3月1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龙岩市水利局，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。

上杭县水利局

2025年3月10日印发
